

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

2025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研究生考试招生是国家选拔高层次专门人才的重要途径，复试是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。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，复试录取工作坚持按需招生、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的原则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一、组织管理

根据学校相关文件精神，学院成立了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组织本单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。

二、复试对象

择优选择申请调剂到我院考生，以学院电话通知为准。

三、复试形式、内容及要求

调剂考生采用网络远程复试形式。

复试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考核、外语综合能力考核、综合素质/专业能力考核环节。

思想政治考核主要考查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，包括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方面。思想政治考核不计入复试成绩。

外语综合能力考核采用考生自我介绍、文献阅读翻译等进行考查。

综合素质/专业能力考核采用设计综合性、开放性的题目，考查考生的专业基础知识能力、科研创新能力、逻辑推理能力、语言表达能力、考生实践经验和科研动手能力等，同时加强对考生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科研能力、综合素质等情况的全面考察。

复试专家组有权根据考生实际表现情况，临时增加各单项的考查内容，临时增加考查内容的答题时长由复试专家组灵活掌握。

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。其中外语综合能力考核满分为 30 分，综合素质/专业能力考核满分为 70 分。

四、复试时间

复试拟采取多批次方式进行，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五、录取办法

总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计算，按照招生专业类型分别排名，按总成绩从高到低排序（如总成绩相同按复试成绩排序），结合专业招生人数确定拟录取名单。

总成绩 = (初试成绩 ÷ 初试总分) × 50% × 100 + (复试成绩 ÷ 复试总分) × 50% × 100

六、其他事宜

1. 所有拟调剂考生登录“研招网(<https://yz.chsi.com.cn>)”调剂系统提交调剂志愿，并准确填写信息。在录取前不得更改报考志愿，否则将会影响考生的复试与录取。如被我校录取，考生还须在系统中待我校发出拟录取通知后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确认，不按时确认者视为放弃拟录取资格。

2. 本办法由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 2025 年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，联系电话：0516-83591806。

低碳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

2025 年 4 月 3 日